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公司控股股东天山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山农牧业”）持有的公司3,638,691股股份被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

2021年4月13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天山农牧业其持有的股份已解除司法冻结，现仍处于质押状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解除冻结基本情况

（一）股东股份本次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冻结数量（股）	本次解除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司法冻结日期	解冻日期	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
天山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是	3,638,691	6.34%	2020-04-13	2021-04-12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法院
合计	—	3,638,691	6.34%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及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天山农牧业持有公司股份57,426,8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35%，已累计质押股份总数为57,426,801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18.35%。天山农牧业全资子公司呼图壁天山农业共持有公司股份11,784,5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7%。呼图壁天山农业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

押 11,784,511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3.77%。

截至公告披露日，天山农牧业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的情形。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三日